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岭口 公告编号: [CMSK]2025-068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为佛山招商宝华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 -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漏。

为满足项目建设需要、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之控 股子公司广州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招商")拟按51%的股权比例为佛山招商宝华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招商宝华")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佛山

分行")的200.000万元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授信期限为5年,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2.000 万元,保证期间为自单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2025年5月30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

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16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2024年年 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本次担保后,公司为挖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余额为 286.07亿元,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挖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余额为120.07亿元。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公司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佛山招商宝华成立于2019年11月7日,注册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26号依云置 地中心1座3315室;法定代表人;汪彪;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广州招商间接持有其51%股权,深圳市年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49%股权,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住

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 部 I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最项目:土地整治服务,物业管理。 佛山宝华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426,655万元,负债总额334,288万元。

净资产92,367万元;2024年,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782万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资产总额526,045万元,负债总额419,284万元,净资产106,761万元;2025年1-6月,营业收入117,892万元,净 利润14.393万元。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州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拟按51%的股权比例为佛山招商宝华向招商银行佛山分行申请的200

000万元投信機快车带责任保证,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2,0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单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四、公司意见 佛山招商空华因而日开发建设需要 通过贷款缓解资金压力 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佛山招商 宝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招商按照股权比例为其提供担保的行为风险可控,另一方股东深圳市年 磁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律山市直信房地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亦将按49%的股权比例为上述贷款 分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不会对本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不包括子公司为客户提供的销售按揭担保) 367.67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33.1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 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7.04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4.24%;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5-082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该协议为电解液供应的框架性协议,协议采购量为双方预测的需求量,实际以协议执行情况为

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在协议履行的过程中如遇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经济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

3、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的后续进展情况详见公告正文。
— 协议签订情况概况
2025 年7月15日,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九江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江天赐")与武汉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孝感楚能新能源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合称"楚能新能源")签订了《生产材料采购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约定,在本协议有效期(协议有效期限为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2030年12月31日止)九江天赐向楚能新能源领前计供应电解液系列产品总量不少于55万吨。 具体的合作项目以及对应的合作产品型号、供应量、由双方另行签订备忘录或补充协议。 根据(梁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棍》等有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

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

成立日期:2017年3月30日

成近日朔:2017年3月30日 注册地址:武汉市江夏经济开发区星光大道489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汽车新车

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 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设计: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 设备销售。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高性能纤维度合合材料制造;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纤维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 售: 金属材料销售: 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汽车零配件批发: 新能源汽车换 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电炉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 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蓄电池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广告制作;广告 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公司名称:孝感楚能新能源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2年2月23日

电池销售;汽车新车销售;汽车旧车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 经营);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 正言子以照付エエリガスへ同义、初切を力スへ同义、上ではウスへ同人で口が成文化、未成しまけなける 制造、集成中島を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中部投入11、集成中島塔芯片设力及服务、輸売电及控制股各制等 智能輸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 品;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石墨及 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 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 即過;日立並向立並則言;逐漸的干刑言,例求並為の別的行計言;(十字即行及配行的過;(十字形 代批发;新能源汽车執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电射行销售,电子元第件与机电组行及备销售,电子 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蓄电池租赁;光代设备及元器件销售;软件开发;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广告设计、代理; 告制作;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活动(除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投资的项目 外)(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并不得借投资的名义开展非

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波当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成立日期:2022年5月9日

注册地址: 宜昌市夷陵区龙泉镇龙泉大道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宣言思想:并可以由:1頭自於原外中獨生广。(依法观空机在由沙坦)。20代表前。] 机电压力可开展空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 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高 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 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 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 作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蓄电池租赁,光伏设备及公群件销售,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合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

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与上述交易对手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是古什在文献文宗:公司马上近文《约万十万个丹在文献文宗 雕物能力分析:经查询,上述交易对手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良好的信誉和雕约能力。 三、协议主要内容

1、协议主体 甲方1:武汉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甲方2: 孝感楚能新能源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3: 宜昌楚能新能源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九江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2、协议标的:电解液系列产品

协议约定,在本协议有效期内(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2030年12月31日止),乙方向甲方供应总 量不少于55万吨的电解液系列产品。产品销售单价受碳酸锂价格波动影响,具体单价由双方根据协

以约定亞月明尼。 合同期限內,以双方已达成一致的产品价格或计价标准为准,双方合作产品型号及价格因市场发 生重大变化时,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备忘录,在协商期间乙方确保不断供。 4、协议期限:本协议自双方签章后生效,有效期至2030年12月31日止。

四、对公司的影响 1、本协议的签订有利于双方达成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有利于行业上下游形成紧密的供需联动, 长期互利共赢,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利益。

2、本协议如果充分履行,将对公司2025年至2030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具体影响金额及 间将视协议的实施情况确定,公司将根据协议履行情况在相关年度确认收入。协议的签订有利于 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巩固行业领先地位,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 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协议的履行不会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客户形成重大依赖。

五、风险提示 1、协议已对预计采购数量、价格、履行期限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协议双方均具备履约能力,但 具体产品的采购数量、金额、贷款支付时间和方式等按采购订单约定执行,因此协议的履行对公司未

2、在协议履行的过程中如遇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经济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 可能存在协议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的风险。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相关情况。敬请广大投

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情况说明 1、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的后续进展情况

框架协议名称:《物种供货协议》、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宁德市凯欣电池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凯欣")与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时代")签订了《物料供货协议》。协议

约定,在本协议有效期内(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宁德凯欣(包含其关联公司) 向宁德时代(包含其关联公司)预计供应固体六氟磷酸钾使用量为58.600吨的对应数量电解液产品。 具体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单价、数量、技术标准等以双方书面确认的订单或其他书面文件为准。公告 日期:2024年6月17日。截至目前,该协议项下电解液业务正常进行中。 2、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未

发生变动(不会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脑注销情形) 截至木公告日 公司未收到公司挖股股东 挂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拟在未来三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后续如上述主体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 公司将严格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7日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25-041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会议通知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1日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8)

二、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7月16日(星期三)下午2:00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7月1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5年7月16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 票的时间为:2025年7月16日9:15-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金华市工业园区金帆街1000号会议室

(三)现场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任奇峰先生

(六)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 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一)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52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242.108.058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9988%。

(二)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7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229,447,255股,占

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953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45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2,660,8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1.0458%。 (四)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 他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代理人共149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14,117、 05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661%。

(五)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任奇峰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79%。

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特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 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的方式进行了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41,729,7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438%;反对141, 24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83%; 弃权237.04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738,779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 97.3204%·反对141.240股 占参与投票的 数的1.0005%; 弃权237,040股, 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791%。 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股东会议事规则 > 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41,334,9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807%;反对332, 04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71%;弃权441,04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22%。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43,979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5238%;反对332,04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2.3520%; 弃权441,040股, 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242%。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率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41,538,97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49%;反对332,

04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71%; 弃权237,04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79%。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547,979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9688%。反对332,04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520%,弃权237,04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791%。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章241.528.5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07%;反对332. 14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72%; 弃权247,34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22%。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537.579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8952%;反对332,14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2.3528%; 弃权247.34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521%。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40股,占用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72%; 秦权237.040股,占用席会议股东所持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夷决情况为,同意13.547.879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241,538,8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49%;反对332,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9681%;反对332,14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2.3528%;弃权237,04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791%。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41,496,8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76%;反对374,

14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45%; 弃权237,04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79%。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505,879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6706%;反对374.14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2.6503%; 弃权237,04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791%。 7、审议通过《关于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41,683,1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45%;反对225, 38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31%;弃权199,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692,179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9903%。反对225,38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965%,弃权199,5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132%。

8、审议通过《关于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41.675.9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15%;反对188. 04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77%;弃权244,04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08%。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684.979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9393%;反对188.04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1.3320%; 弃权244,040股, 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287%。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七届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41,653,2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22%;反对183, 44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58%; 弃权271.34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21%。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662,279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785%;反对183,44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1.2994%; 弃权271,34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221%。 10、审议通讨《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41,729,6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437%;反对178, 88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39%; 弃权199,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738,679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197%;反对178,88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1.2671%; 弃权199.5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132%。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郑庆昇、郭波、李妮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①洗举郑庆昇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232,613,39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0783%,郑 庆昇当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数4,622,397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 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433%。 ②选举郭波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的公告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了变更, 目第六届董事会 任期已届满。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 分转让协议》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与会职工代表对职工董事人 选进行了投票表决,一致同意选举吴文水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简历见附件)。

上述职工董事将与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3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共 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同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6名董事任期一致

本次选举职工董事工作完成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 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6日

附件:第七届职工董事简历

吴文水,男,1968年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经济师。1990年 7月至2008年2月任中国工商银行莆田市分行支行行长、分行行长助理;2008年2月至2018年8月任 中信银行莆田分行副行长:2018年9月至2022年1月任中信银行福州分行法律保全部副总经理:2022 年1月至2025年6月仟中信银行福州分行风险部二级专家: 2025年6月至今仟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风控部总监。

截至本披露日,吴文水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在持股公司5%以上股东单位任职,与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吴文水先生不存在以 下情形:《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 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 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25-042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 于2025年7月11日以传真、专人送达、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7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 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经参会董事推选,

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会议由董事郑庆昇先生主持,公司其他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 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郑庆昇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并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

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郭波女士为公司副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3.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

选举郑庆星 郭波 落之於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其中主任委员为郑庆星 选举落之於、Xiaomao Xiao、呈文水为公司第七届董事全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主任委员为落之

欣 选举蒋之欣、Xiaomao Xiao、郑庆昇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主任委员为蒋之

选举Tianwen Tony Cai、蒋之欣、郑庆昇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主任委

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均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日

4.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聘任郭波女士为公司总裁。聘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5.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聘任郑虎先生、孙月康先生、黄特跃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聘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

6.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聘任孙月康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

该议安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 7.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聘任李妮莎女十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期白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

李妮莎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董事会秘书李妮莎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579-82262717

办公传真:0579-82262717 办公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工业园区金帆街1000号

电子邮箱:jinziham@jinzichina.com 8.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 聘任马晓钟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聘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

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9.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聘任潘宇红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聘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

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10.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张利丹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聘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日止。张利丹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证券事务代表张利丹女士的联系方式公告如下: 办公电话:0579-82262717

办公传真:0579-82262717 办公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工业园区金帆街1000号

电子邮箱:jinziham@jinzichina.com 1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间的议案》。 同意将募投项目"年产5万吨肉制品数字智能产业基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 行调整。此次调整,是公司根据该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此次调整仅涉及募投项目进度的变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

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该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 om.cn)上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公告》。

三、备杳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 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4.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6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郑庆昇,男,195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福建亿昇房地产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福建挺虎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阿斯顿马丁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董事、宁波挺虎汽 车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宁波挺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董事、仙游兆挺置业有限公司董事、 仙游金石中学理事、福建省挺虎运输服务有限公司监事。2025年7月任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披露日,郑庆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45,000,000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 司5%以上股东任贵龙为一致行动人,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郑虎先生为父子关系。除上述情形外,郑

昇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被中国证监会采 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人措施,期限尚未届满;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 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 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 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 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郭波 女 1977年生 硕士 中国国籍。2020年至2021年任渤海证券投行总部SVP:2021年至今任 清禾私募基金管理(珠海)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5年7月任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

庆昇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郑庆

截至披露日,郭波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在持股公司5%以上股东单位任职,与持有 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郭波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

《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 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 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 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 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 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郑虎,男,1991年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8年至今任上海阿斯顿马丁汽 车销售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7月任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截至披露日,郑虎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郑庆昇 先生为父子关系。除上述情形外,郑虎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 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郑虎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 人员的情形;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 满;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十六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 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 见;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 人名单

孙月康,男,1970年生,大专,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10月至2012年9月任现代商 船(中国)有限公司财务部高级经理;2012年10月至2015年3月任上海欣海报关有限公司副总、结算 中心主任;2015年4月至2016年2月任上海晟毅传媒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12月至2018年10月 任新维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1月至2022年3月任上海日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 理;2022年4月至2025年6月任上海岸基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高级管理职位;2025年7月任金字火腿 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 截至披露日,孙月康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在持股公司5%以上股东单份任职,与持

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孙月康先生不存在以下 情形:《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 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人措施,期限尚未届满;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 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 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 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 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人生信被执行人名单

黄特跃,男,1984年生,硕士,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至2014年任金字 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品牌电商部总监助理:2014年至2019年任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品牌电商总监: 2019年至2020年任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品牌肉事业部总经理、肉掌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2021年1月至今任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截至披露日,黄特跃先生通过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198,645股股份,未在持股 公司5%以上股东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 联关系。黄特跃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被 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被证券交易 所公开认定为不适会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期限尚未屈滞,最近三十六个日内受到中国 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请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选嫌犯罪被 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被中国证监会在 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玖牛(珠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22年1月至2025年7月任北京泰德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投资经理;2025年7月任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李妮莎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 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披露日,李妮莎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在持股公司5%以上股东单位任职,与持

李妮莎,女,1986年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7年10月至2021年11月任

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妮莎女士不存在以下 情形:《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 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人措施,期限尚未届满;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 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令行政外罚、最近三十六个 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 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 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马晓钟, 男, 1964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大学本科学历, 中共党员, 正高级工程师,

中国传统食品工艺大师。现任宁波大学、浙江万里学院兼职硕士生导师、金华职业技术大学、浙江师

范大学行知学院、金华开放大学兼职教授、全国肉禽蛋制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肉类协会发

酵火腿分会执行会长、浙江省食品工业协会副会长、浙江省肉制品协会副会长、金华火腿行业协会会

长、金华火腿学院副院长、金华市人民政府特聘金华火腿产业发展顾问、金华市文史研究馆馆员。

2004年7月至2015年12月任金华市汉邦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10月至2017年7月任金字水

腿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7月至2020年3月任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7年7 月至今任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24年5月至2025年7月任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副董 截至本披露日,马晓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6,320股股份,通过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 公司496,612股股份,未在持股公司5%以上股东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马晓钟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 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 期限尚未届满;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 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 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

潘宇红,女,1982年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双学位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2005年至2012年历任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主办会计、财务副经理、财务经理;2013年至2023年2月 任金字冷冻食品城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副总经理;2023年3月至2023年4月任金字股份有限公司内审 部副经理;2014年至今任中共金字冷冻食品城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2023年4月至今任金字火腿股份 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

确结论意见;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

截至披露日,潘宇红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在持股公司5%以上股东单位任职,与持 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潘宇红女士不存在以下 情形:《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 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人措施,期限尚未届满;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 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 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 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 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张利丹,女,1981年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至2007年任金华市火腿 有限公司营销服务部助理;2008年至2011年任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营销服务部经理;2008年至 2017年7月任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至2018年11月任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品牌电商 事业部副总监;2018年12月至今任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披露日,张利丹女士通过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99,322股股份,未在持有公 司5%以上股东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 关系。张利丹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被中 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被证券交易所 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 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 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被中国证监会在证 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关于与楚能新能源签订生产材料 采购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质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特别提示

可能存在协议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的风险; 3、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的后续进展情况详见公告正文。

产重组。 1、公司名称:武汉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锋 注册资本:100,000万人民币

销售:汽车旧车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

3、公司名称:宜昌楚能新能源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代德明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232,236,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9228%,郭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章股份数4.245.801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

辆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

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0757%。 (3)选举李妮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232,966,81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2243%,李 妮莎当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数4,975,817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 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2468%。 12、审议通讨《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Xiaomao Xiao、Tianwen Tony Cai、蒋之欣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 事。独立董事侯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①选举 Xiaomao Xiao 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232,636,89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088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数4,645,898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

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9098%。 ②选举Tianwen Tony Cai 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232,636,88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0880%, Tianwen Tony Cai 当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数4,645,889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 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9098%。 (3)选举蒋之欣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232,637,49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0883%,蒋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数4.646.498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

2.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

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9141%。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孙哲丹、郝岩

之欣当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Xiaomao Xiao 当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规则》 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25-043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投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

意见》。

特此公告

字智能产业基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本次时间调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 - 嘉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 (证监许可[2023]890号)同意,公司向13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2.300.884股,发行价 格为4.52元/般,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1,049,999,995.68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1,921,981.96元(不含 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038,078,013.72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8月10日全部汇入公司指

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议案》,公司拟对"年产5万吨肉制品数

定存储账户,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验证,于2023年8月11日出具《验资报 告》(天健验[2023]426号)。

- 募投项目及实施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投项目及实施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计募集资金投实际募集资金 截至 入金额 投资 总额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情况 100,000 95.900 94,708 41.894 目经股东大会审 终止 9,150 9,100 9,100

103,808 三、部分募投项目调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情况和原因 (一)部分募投项目调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情况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吨肉制品数字智能产业基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5年6月30日调整至2026年 (二)部分募投项目调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原因 "年产5万吨肉制品数字智能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受施工进度、采购进口设备及政府部门审批流 程等影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2026年4月30日。上述嘉投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 化,本次根据客观情况对上述募投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调整。

目实施主体、慕投项目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都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决定将慕投项目"年产5万

根据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经审慎分析和认真研究,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在项

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

式、投资金额及投资结构的变更,本次募投项目调整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 的使用效能, 实现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最大化, 不存在新增风险及不确定性, 也不存在实相改变意 万. 履行的审议程序和相关音见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次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调整。

(一)独立董事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 整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议案》。经审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部分募投项目 调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是根据客观情况作出的决定,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和公司的正常经 营产生不利影响,此次调整亦不属于寡投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不影响寡投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 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 理的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议案。

公司于2025年7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达

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年产5万吨肉制品数字智能产业基地建设项目"达

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此次调整,是公司根据该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

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此次调整仅涉及募投项目进度的变化,不存在 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 嘉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议案》。 经核查, 审计委员会认为: 公司部分嘉投项目调整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是根据客观情况作出的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 情形, 募投项目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投向等内容均未发生变更, 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此次调整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同意公司本

(四)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是公司根据客观情况作出 的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实质性影 响;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

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综上,保荐人对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事项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